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複查 紀錄 [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1060890			計畫 主辦機關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新竹縣政府			查核日期	109 年 10 月 23 日
標案名稱	新竹縣新埔鎮衛生所新建工程			地點	新竹縣新埔鎮
標案 執行機關	新竹縣政府衛生局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單位	陳柏宏建築師事務所	監造單位	陳柏宏建築師事務所	承包商	永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萬事佳企業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40,770(千元)			契約金額	40,620(千元)
工程概要	新埔鎮衛生所新建工程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截至 109 年 10 月 18 日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31.68%；實際 36.67%；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14,826 千元；實際 11,023 千元。 三、目前進行 3 樓結構工程				
查核 委員	外聘：吳國楨、蔡錦棟 內聘：(無)		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	109 年 03 月 16 日至 110 年 09 月 14 日	
領隊及 工作人員	領隊：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張文華		查核分數 (等級)	81 分 (甲等)	
優點	一、主辦機關：(1)督導組織健全，由副局長擔任召集人，每季並邀請外聘土建、機電專長委員協助督導。(2)監造計畫、整體施工計畫、品質計畫及職安計畫均於開工前審查核備，。(3)主辦機關成立督導小組，有召開施工前會議、施工危害告知會議及 15 次工務會議，進行工程品質、進度管制及檢討，成效良好。(4)機關工程督導 2 次，主辦科工程督導 21 次，缺失均已改善完成。 二、監造單位：(1)有健全之監造組織及架構。(2)各分項計畫、材料設備送審及檢試驗有配合施工工期審查並辦驗。(3)各工項抽查驗表均有檢驗項目送審管制與標準，並依實際抽查結果量化填寫。(4)不合格事項之缺失改善，除發文催辦外並於工地會議中列管至改善完成。 三、承攬廠商：(1)品管組織架構完整。(2)施工進度管理措施優良，目前進度超前。(3)各工項使用材料皆依材料及施工檢試驗送審表期程送審。(4)施工自主檢查表有管理標準定性定量，其實際檢查結果紀錄詳實及量化。 四、施工品質：(1)各樓層外牆、室內梁柱、牆壁及地板，其混凝土澆置完成面平整。(2)樓版之模板支撐施作整齊。(3)管路出口有施以保護，以免遭異物阻塞，影響排水或拉線。(4)水水平透氣管有依規定連接垂直立管之透氣管。 五、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1)混凝土、鋼筋均有依規定辦理檢試驗，對材料設備委外測試之試驗報				

	告，承攬廠商有依規定辦理初審判讀，再送由監造單位依規定複核判讀認可。(2)材料設備送審管制抽檢試驗資料統計完整，並依規定於進場時辦理查驗，均作成記錄。 六、安全衛生：(1)有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施工危害告知、召開協議組織會議，職業安全衛生自主檢查資料完整。(2)圍籬施工有設置防溢座。
缺點	1.主辦機關：監造計畫、品質計畫、施工計畫(如機水電部分)未確實審查，建議委託專業審查。(4.01.06) 2.主辦機關：本工程已辦理第一次變更設計未說明變更內容、是否需議價及展延工期？(4.01.99) 3.監造單位：訂定各機電材料/設備及施工之品質管理標準未符合需求。管理標準表格式不符，量化性不足，絕緣電阻值？兩出線口之間小於四處 90 轉彎，管路固定間距？給水排水管路試壓？(4.02.01.05) 4.監造單位：工程標的含運轉類機電設備者，依單機設備、系統運轉、整體功能試運轉等分別訂定抽驗程序及標準未符合需求，如缺少電梯、發電機、化糞池、消防系統等。(4.02.01.07) 5.監造單位：訂定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抽查紀錄表等相關表單未符合需求。(4.02.01.10) 6.監造單位：依契約規定填報監造報表，未落實記載。例如缺接地檢測記錄。(4.02.03.08) 7.監造單位：(1)簡報無施工進度網圖。(2)未說明有否編列二級品管材料檢試驗費用及抽驗材料，以驗證廠商之施工品質並作為估驗及驗收之依據。(4.02.99) 8.承攬廠商：訂定機電設備各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未符合需求。量化性不足，絕緣電阻值？兩出線口之間小於四處 90 轉彎，管路固定間距？給水排水管路試壓？(4.03.02.04) 9.承攬廠商：工程標的含運轉類機電設備者，依單機測試、系統運轉、整體功能試運轉等分別訂定檢驗程序及標準未符合需求，如缺少電梯、發電機、化糞池、消防系統等。(4.03.02.06) 10.承攬廠商：未做混凝土試體強度品管統計分析、矯正與預防措施之提出及追蹤。(4.03.08.03) 11.承攬廠商：專任工程人員督導 10 次，簡報無「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督察紀錄表」。(4.03.11.06) 12.部分混凝土結構體表面鐵釘、螺桿及夾板未清除。(5.01.04) 13.簡報未說明柱鋼筋續接位置有否錯開？是否有辦理續接器扭力檢測並作成紀錄。(5.02.99) 14.工地垃圾及廢棄物未清理，影響環境。(5.05.09) 15.管路與燈具設備之間使用軟管連接，其材質不符規定。(5.07.04.12) 16.電氣設備未委託專業技師審查及廠驗，恐影響設備品質。(5.10.05.03) 17.鋼筋無輻射污染證明文件，無填註工程名稱。(5.10.99) 18.(1)屋凸屋高差 2 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分(如樓梯與電梯口)，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影響工作安全。(2)走道內緣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護蓋之防墜設施。(5.14.01.01) 19.臨時用電設備之電線未架高防護，影響工作安全。(5.14.03.01) 20.施工架上亂堆雜物及桿件，有飛落物之危險請立即清除。(5.14.13.01) 21.施工架交叉拉桿，在下拉桿施工時暫時取下，施工後應即刻裝回，以維其穩定性。(5.14.99) 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
規劃設計問題	建議： 1.未預留空調排水及電源，請研議改善方法。 2.發電機 40KW 或 60KW 應速辦理變更或追工程款。 3.蹲式馬桶應採降板施工，以保持地坪平整。 4.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5 條第 2 項規定，「工程之設計或施工者，應於設計或施工規劃階段實施風險評估」，建議設計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於簡報中說明風險評估及如何降低風險辦理情作為。

及建議	
品質指標	環境：81 分； 安全：75 分； 強度：80 分； 美觀：82 分； 功能：82 分。
其他建議	1．化糞池應有滿水測試，確保儲槽沒有洩漏，排氣管應配至屋頂，以免影響 1F 四周環境衛生。 2．工程會已於 107 年 7 月 6 日 10700207530 號函，混凝土車送貨單應標示粗細粒料及摻料用量，以評估是否符合送審規定，建請依規定辦理查證並存檔備查。 3．樓層之層縫建議加強防水(樓層接縫處打鑿 V 槽施作防水塗佈)；另外牆窗戶四周於粉刷前建議施作 20cm 防水塗佈。 4．一樓砌磚工程高度 300cm，建議與混凝土牆面接合處增加作 L 型鐵件固定，以增加磚牆牢固。 5．外牆磁磚建議先於牆面施作樣品以檢測粘著劑是否符合規定；另外牆磁磚施作完成後應辦理拉拔試驗(如 10kg/cm²)以檢視施工品質。 6．建議鋁窗風雨試驗儘速辦理，鋁窗框及門框應安裝好後再行粉刷。
扣點統計	廠商總計扣點數 0 點。
檢驗拆驗	(未填)